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李中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中才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李中才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开展。截至本公告日，李中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李中才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满足公司管理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唐世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唐世华先生曾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原因为：唐世华先生对公司有比较全面深入的了解，熟悉国家财经法规、财务会计制度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现代企业管理知识，熟悉本公司所属行业基本业务，具备较强组织领导能力、财务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管理能力。唐世华先生离任监事前和离任监事后持有公司股份157,500股，未有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1、唐世华先生简历

唐世华，男，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职于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唐世华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57,500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